证券代码:600128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编号:临2015-003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 2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月30日在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8楼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本公司独立董事冯巧根先生任职届满6年,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现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跃堂先生简历、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冯巧根先生、李远扬先生、张阳先生公司已对王跃堂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王跃堂先生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能力符合所任职务的职责所需,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跃堂先生的提名方式、提名程序、决议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冯巧根先生为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冯巧根先生仍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冯巧根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冯巧根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弘业船舶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船舶”,本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经履行审议程序,于2009年对其与南京水天船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天船业”)由于经营业务而形成的债权全额计提特别坏账准备,金额为7,962,167.97元。

经多年追讨,水天船业已无力偿还账务,其工商营业执照已被吊销,且已经法院裁定执行程序终结,故弘业船舶拟对应收水天船业7,962,167.97元坏账进行核销,并实施“账销案存”管理。

该项核销符合国家会计政策以及公司内部控制程序。由于该应收账款前期已全额计提特别坏账准备,故对公司当期利润总额无影响。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爱涛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涛文化”,本公司持有其92.36%的股权),经履行审议程序,于2009年对江苏爱涛利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园公司”)拖欠的“爱涛天成” 之健康娱乐中心房屋租赁费等相关应收款项4,708,852.5元全额计提了特别坏账准备;于2013年对剩余相关项目2,854,819.57元全额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经多年追讨,利园公司已无力偿还账务,鉴于法院已裁定执行程序终结,现爱涛文化拟对应收利园公司合计7,563,672.07元坏账进行核销,并实施“账销案存”管理。

该项核销符合国家会计政策以及公司内部控制程序。由于该应收账款前期已全额计提特别坏账准备,故对公司当期利润总额无影响。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重要参股企业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永盛”,本公司持有其30%的股权)业务的顺利开展,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在全面了解弘业永盛的经营状况后,同意为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发生的,期限为十二个月内(含十二个月)的1,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两年。弘业永盛提供反担保。

弘业永盛各股东已达成一致,按各自出资比例对弘业永盛2014-201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弘业永盛已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为12,500万元,持有弘业永盛70%股权的其他股东为其中的1.1亿元银行授信与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弘业股份为其银行综合授信1,500万元提供的担保未超过本公司的出资比例。

由于弘业永盛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担保事项将提交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更为详尽的内容参见同日公告的《临2015-005-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近年来,由于公司贸易经营结构发生了一定变化,进口、内贸业务有较大幅度增长,同时,鉴于公司低值易耗品更新速度加快,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予以变更。此外,为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会计估计予以变更,自2015年1月1日起执行。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更为详尽的内容参见同日公告的《临2015-006-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将于2015年2月16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1、《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参见同日公告的《临2015-007-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附件:王跃堂先生简历

王跃堂,男,1963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南京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PAcc)教育中心副主任,江苏省审计学会副会长,中国实证会计研究会常务理事。

王跃堂先生现从事专业为财务会计和审计,曾多年在美国和香港从事学术交流,曾在国内外著名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30 余篇;主持的国家级纵向课题有国家自然基金项目、教育部十五规划项目以及财政部重点会计课题等三项,主持过多项企业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课题;曾获得中国会计学术界的三大全国性学术团体中国会计学会、中国会计教授会、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的论文奖。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5-004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2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5名,实参会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经认真审议,到会监事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符合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符合必要性、合理性和稳健性原则,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28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编号:临2015-005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永盛”);
-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不超过1,5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000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公司重要参股企业弘业永盛(本公司持有其30%的股权)业务的顺利开展,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在全面了解弘业永盛的经营状况后,同意为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发生的,期限为十二个月内(含十二个月)的1,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两年。弘业永盛提供反担保。

弘业永盛各股东已达成一致,按各自出资比例对弘业永盛2014-201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弘业永盛已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为12,500万元,持有弘业永盛70%股权的其他股东为其中的1.1亿元银行授信与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弘业股份为其银行综合授信1,500万元提供的担保未超过本公司的出资比例。

由于弘业永盛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担保事项将提交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综合授信合同和担保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履行相应担保责任的依据,若上述综合授信最终未获银行批准,则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决议自动失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无锡市复兴路121号五楼

法定代表人:毛文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经营进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工艺美术品(金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普通机械、木材等的销售;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

弘业永盛为本公司重要参股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30%。弘业永盛其他股东为非关联自然人。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弘业永盛未经审计总资产17116.27万元,净资产1537.11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38814.25万元,净利润304.22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弘业永盛为本公司的重要参股公司,公司在经营、财务等方面对其有重要影响,为支持弘业永盛业务的顺利开展,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在全面了解弘业永盛的经营状况后,同意为其1,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两年。弘业永盛其他股东也为其银行授信提供了担保,弘业股份为其银行综合授信1,500万元提供的担保未超过本公司的出资比例。同时弘业永盛提供反担保。该担保公平对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及经参会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2、弘业永盛2014年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28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编号:临2015-006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1、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起始日期为 2015年1月1日

2、变更原因

近年来,由于公司贸易经营结构发生了一定变化,进口、内贸业务有较大幅度增长,同时,鉴于公司低值易耗品更新速度加快,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予以调整。此外,为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会计估计予以变更。

3、变更的具体内容: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	变更后(%)	变更前(%)
1、一年以内	2.00	2.00
2、一至二年	10.00	5.00
3、二至三年	30.00	8.00
4、三至四年	60.00	15.00
5、四至五年	80.00	50.00
6、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2)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项目	变更后	变更前
低值易耗品	一次性摊销法	五五摊销法

(3)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项目	变更后			变更前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房屋及建筑物	30~45	5.00	2.11~3.17	30	3.00	3.23
2、运输工具	8	0	12.50	10	3.00	9.70
3、其他设备	3~10	0	10~33.33	5	3.00	19.40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起始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日后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影响。如以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模拟测算, 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将影响公司 2013年度利润总额-886.29万元。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冯巧根先生、李远扬先生、张阳先生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体现了真实、可靠的原则和精神,能够更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认为: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符合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符合必要性、合理性和稳健性原则,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七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28　　证券简称:弘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 007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2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2月16日 14 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8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2月16日

至2015年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月 3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28	弘业股份	2015/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法人股东请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参会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2月10日—13日上午8:40—11:30,下午1:30--5:2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266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和代理人费用自理。

联系电话:025-52278488、025-52278677

传真:025-52278488

联系人:曹橙、郑艳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附件

附件2: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报备文件: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七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日期:2015年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2、总提案数:2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128	弘业投票	2	A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2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2项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2	《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弘业永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9日收市后,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28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28	买入	1.00元	1股

(三)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28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选举王跃堂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128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5-007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2015年度总计划的议案》

为做好公司2015年新年计划,公司通过对国家政策、市场环境、产业趋势及公司自身经营管理的认真分析与研究,对企业信息化趋势和新阶段进行了洞察。公司洞察到,全球互联网化的重心正在从个人扩展到企业与组织,企业信息化发展从早年的以办公自动化为代表,部门级应用的电算化阶段,之后的以流程优化为代表,企业级应用的信息化阶段,发展到今天以商业创新为代表,社会级计算的互联网化阶段。与此同时,全球互联网产业发展在经历了以浏览器、信息门户为代表的第一阶段,以信息搜索、电子商务、网络游戏为代表的第二阶段,已经进入以移动终端、社交、企业互联网、互联网金融为代表的第三个重要发展阶段。企业及公共组织的信息化和互联网产业的发展为用友在企业互联网业务和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发展带来了历史机遇。

为此,在2015年,公司将强化软件业务发展优势,战略加速互联网服务业务,把互联网金融业务作为集团的战略业务之一加快布局发展,实现软件、互联网服务、金融服务业务融合发展。

在软件业务方面,公司的发展策略是“聚焦经营,提高效益”,推进经营“效益化”、客户应用系统“端化”和运营方式“互联网化”。软件的“端化”就是要把客户软件系统连接到企业互联网服务平台,使客户装机的系统成为网络化服务的端,从数据到流程与企业互联网服务、金融服务无缝链接,平滑跳转,为客户提供增值的互联网及金融服务,形成软件业务、互联网业务和互联网金融业务的闭环。

在互联网服务业务方面,公司的发展策略是“战略提速,形成规模”。以帮助客户实现“客户主导、员工能动、数据驱动、实时企业、敏捷经营、智能管理”的商业创新为基础,以财务服务、会计服务、营销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协同工作服务为重点方向,与客户共同创新,发展客户价值高、使用频率大、应用客户和用户多,能形成大规模使用的服务产品,与互联网金融服务、软件业务融合,运营驱动,按照大产品思维,构建生态圈,形成旋涡效应。

在金融服务业务方面,公司的发展策略是“完成布局, 战略突破”。以企业金融为重心,形成特色,开展企业支付与结算、企业理财、企业融资、征信等服务。以无缝链接用友集团的软件业务、互联网服务业务资源为优势,建立差异化。自营和合作并行推进,设立互联网金融服务业务机构,同时与各金融机构积极开展合作,分享收益,发挥用友资源价值。

在技术方面,公司的策略是“走向C/C架构、多端应用、开放”。技术架构以新一代企业应用技术架构Client/Cloud架构为基础,实现混合云、多种公有云环境支持。所有应用,统一连接用友企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移动端、PC端、智能电视作为企业应用与服务的主流终端,现有企业应用结合应用场景支持移动端、智能电视,新应用以移动端作为第一终端;基于业务设计,充分开放产品、平台接口,连接公共云服务。

在整体业务推进上,公司将按照“统一平台、共享资源、业务协同”和“自行投资、并购投资、伙伴合作发展三结合”的策略进行,基于带给客户的核心价值服务,按照大产品思维,开放合作,构建生态圈,形成旋涡效应;软件、互联网服务、金融业务无缝连接,融合发展;激活用友资源价值,从流程服务走向数据服务+流程服务;互联网金融及软件业务的客户服务基于运营模式开展业务。

为实现公司上述的发展战略,公司将基于产业生态、区分业务类型、鼓励基层创新、服务与监管并重、扁平高效。软件业务基于现有组织进行局部优化;互联网服务业务以项目部/业务部/事业部制为主,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立相应子公司;金融服务业务结合战略规划、业务支持、风控监管,基于专业公司运营;建立公共服务业务组织,运营管理客户、用户账号、公共数据,为软件业务、互联网业务和互联网金融业务融合发展服务;构建适应互联网服务、金融业务的人力资源、企管、财务、法务、商务、行政服务等职能体系。

在人才策略方面,公司将实行“内部人才激发与外部人才引进相结合”的策略,激发和保留已有软件人才,改进提高公司在人才市场的竞争力,吸引和引进网络公司、金融机构的人才。软件业务以已有人才为主,进一步激发潜能。互联网服务业务要积极发挥已有软件人才在企业应用上的优势,并积极吸引互联网技术与运营人才。互联网金融业务以引进金融及互联网技术人才为主。同时,公司将更大发挥年轻人才作用,更多启用优秀年轻人才担任干部和主管。

在薪酬策略方面,公司将结合效益化发展、阿米巴经营和绩效管理的改进,提高软件业务的人员薪酬竞争力,保留优秀人才;建立适应互联网服务、互联网金融业务发展的薪酬、绩效、激励机制与体系,推行《项目制孵化管理办法》、《公司制孵化管理办法》、《创新成果奖励办法》等相关制度,更大力度支持和促进创新业务发展。

2015年,公司将切实贯彻落实2015年度总计划,积极行动,扎实推进各项关键工作任务,全面达成软件业务、互联网业务和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各项业务业绩目标。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公司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总裁王文京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陈强兵先生、王健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以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的新一届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经公司总裁王文京先生提议,免去吴健先生、牛立伟先生、朱铁生先生的高级副总裁职务。吴健先生、牛立伟先生、朱铁生先生公司另有任用。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强兵先生,1976年9月出生,学士。2000年加入用友,曾任分公司销售经理、分支机构管理总部负责人、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王健先生,1966年5月出生,硕士。2001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制造产品经理、制造行业事业部总经理、大型企业解决方案业务本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5-011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00.00万元到-280,000.00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527.58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元;

本数据为公司经审计后正式披露的2013年年报数据,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出现重大信用风险并进入法定重整状态,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正在对其进行专项审计,本数据未来存在调整的可能。但是,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涉及以前年度的数据是否需要追溯调整及其金额暂时无法确定。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全资子公司物流公司因重大信用风险事项,涉及巨额债权债务,其资产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的可能,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正式裁定受理物流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自2014年9月末起,不再将物流公司列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计提投资成本、连带责任担保及相关债权等损失,造成公司本期出现大额亏损。

四、其他说明事项及重要提醒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由于物流公司重大信用风险事项相关核查、调查、专项审计等尚在进行之中,该公司根据现有资料确认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计提的坏账准备等,未来存在会计调整的可能,并可能导致本公司当期及前期净利润等相关项目的调整。如果经过追溯调整后公司2013年度的净利润为负数,则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在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债券将暂停上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5-012号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公司董事会对因物流公司重大信用风险事项造成公司本期预计出现大额亏损及前期业绩存在追溯调整的可能深表歉意。

目前,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正全力以赴推进与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弥补公司因物流公司事件造成的损失,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实现公司平稳过渡。截至目前,公司已初步确定了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行业类型为淮南矿业所属煤炭、电力业务板块的部分资产,标的资产的规模、权属边界等已初步确定,资产重组预案已初步形成,正与政府主管部门等进行汇报、沟通,但尚未最终确定。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1 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5-012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公司债券可能暂停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大额亏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00.00万元到-280,000.00万元。

同时,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出现重大信用风险并进入法定重整状态。截至目前,对物流公司的相关核查、调查、专项审计等尚在进行之中,该公司根据现有资料确认的本期及前期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计提的坏账准备等,未来存在会计调整的可能,并可能导致公司当期及前期净利润等相关项目的调整。如果经过追溯调整后,公司2013年度的净利润为负数,则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如果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度净利润和经过专项审计需要追溯调整且追溯调整后的2013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则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公司在披露2014年年度报告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债券将暂停上市。目前,该等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31 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13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经咨询拟注册有限合伙企业的主管工商部门,工商部门要求有限合伙企业中的普通合伙人出资额不得为0元,所以拟注册的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泉州晟翼投资有限公司出资由0元变更为人民币1元,变更后拟注册合伙企业的各合伙人出资比例及金额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备注
1	泉州晟翼投资有限公司	1	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39,16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同时原公告“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三)资产分配2、分配方式合伙企业对可分配现金进行分配时,应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按照其认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修改为“合伙企业对可分配现金进行分配时,所有可分配现金应全部分配给有限合伙人。”

除上述事项变更外,《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